

## 城市建设与管理

### 综述

**【概况】** 2017年，广西城市（县城）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7 502 515万元。广西城市（县城）道路总长度共14 032.1千米，道路面积28 718.93万平方米；城市（县城）桥梁共1 697座，其中大桥及特大桥267座，立交桥122座；城市公共供水厂155座，供水管道长度24 842.55千米；广西已建成城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设施116座，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达394.6万吨；广西市县拥有市容环卫专用车辆9 913辆，生活垃圾转运站566座。

###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概况】** 2017年，广西城市道路桥梁固定资产投资3 834 046万元。全年广西城市道路总长度已达14 032.1千米，比2016年增加848.58千米，城市道路面积28 718.93万平方米，比2016年增加2 191.78万平方米。人均道路面积17.16平方米，建成区路网密度6.68千米/平方千米，建成区道路面积率13.67%。全区城市市政桥梁共有1 697座，其中大桥及特大桥267座、立交桥122座。

**【轨道交通】** 2017年，广西仅有南宁市在规划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投资1 171 528万元。建成城市轨道交通线路2条，线路长度53.10千米，车站43个，换乘站数12个，配置车辆

数51辆。在建城市轨道交通线路4条，线路长度79.24千米，车站63个，换乘站18个，配置车辆数88辆。

**【地下综合管廊】** 2017年，广西在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共34个，开工项目总长度113.38千米，累计建成廊体约46千米，累计完成投资32亿元。其中，南宁市在建项目21个（含初步建成试运营项目），累计建成廊体约36千米，累计完成投资26亿元；柳州市在建项目8个，累计建成廊体约8.8千米，累计完成投资3.5亿元；钦州市在建项目2个，完成投资0.6亿元，累计建成廊体0.25千米；东兴市在建项目1个，累计建成廊体0.15千米，累计完成投资1.26亿元；来宾市在建项目2个，累计建成廊体约1.6千米，累计完成投资约0.8亿元。南宁市佛子岭路地下综合管廊、长虹路地下综合管廊、凤岭北路地下综合管廊、凤凰岭路地下综合管廊、高坡岭路地下综合管廊5条地下综合管廊已有部分管线入廊试运营。

**【海绵城市】** 2017年，广西设区市建成区范围内共计约有97平方千米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占设区市建成区总面积的7.6%，南宁市海绵城市试点建设进展顺利。南宁市作为国家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城市，按照“治水、建城、为民”的总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开展海绵城市试点建设，截至2017年12月25日，南宁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库已收录项目220个，其中已完工项目126个，累计完工率

62.07%；在建项目67个，前期项目27个；完成项目总投资87.86亿元，15亿的中央海绵专项资金已完成拨付10.4亿元。

##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概况】** 2017年，广西拥有市容环卫专用车辆9 913辆，生活垃圾转运站566座，道路清扫保洁面积29 044万平方米（其中机械清扫面积14 391万平方米），清运生活垃圾量644.96万吨（其中密闭车清运量521.48万吨）。全区公共厕所2 368座（其中三类以上公厕1 913座）。

**【垃圾处理】** 在运营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81座（其中卫生填埋场70座、焚烧厂9座、水洗分选2座），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19 341吨/日，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640.18万吨（其中卫生填埋491.00万吨、焚烧133.27万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8%以上。

**【污水处理】** 2017年底，广西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3.81%，广西已建成城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设施116座，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达394.6万吨，累计处理污水约13亿吨，削减COD15.16万吨。广西已建成镇级污水处理设施455座（其中，“十二五”后两年建成137座，“十三五”首批截至2017年底前建成318座），形成生活污水日处理能力约66.4万吨；已建成污水管网约2 050千米，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超过60%。

## 城市供气

**【概况】** 2017年，广西城镇燃气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124 129万元，燃气用户491.89万户，用气人口1 607.50万人，燃气普及率96.05%，建成燃气供应管道6 977.9千米。城镇燃气总供气量约为12.59亿立方米（按天然气热值折算），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供应量分别占城镇燃气总供应量的57.2%、

41.6%、1.2%（按天然气热值折算），天然气供气量、供气量占比继续保持增长。广西天然气行业发展保持上升趋势，一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城镇燃气展规划》（2015—2030年）完成编制并通过综合评审，所有设区市均完成燃气专项规划的编制并批复实施，大部分县（市）均完成城市燃气专项规划的编制。二是省级天然气长输支线建设持续推进，已有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钦州、防城港、贵港、玉林、贺州、百色等11市完成支线建设并通气。三是推动城镇燃气利用向乡镇深入发展，根据广西村镇燃气合作框架协议，促进燃气企业与乡镇合作，在南宁、玉林、百色3市开展天然气下乡试点工作。四是燃气安全督察和应急管理取得实效，组织开展全区燃气行业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改活动等专项督查，开展安全用气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相关牵头工作。五是燃气行业培训有序开展，全年开展4期全区燃气行业从业人员岗位培训班，培训燃气企业905人次，开展全区燃气管理部门安全应急管理培训班1期，培训各市县燃气管理部门126人次。

**【天然气】** 2017年，广西天然气加气站共有54座，较2016年增加11座。供气量达到17 029.2万立方米，约占天然气供气总量的23.6%，受油价上涨带来的影响，2017年燃气加气站的天然气供应量较2016年有大幅提高。共有14市35县实现城市管道天然气利用，较2016年增加6个县。在广西县县通天然气工程的推进下，西气东输二线和中缅天然气管线广西段2012年、2014年通气后，其中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贵港、玉林、钦州、防城港、贺州、百色等11市城市燃气管网实现与长输天然气管道同步对接供气。天然气供气量72 127.09万立方米，市政管道长度6 505.9千米，储气能力915.76万立方米，用气用户1 697 250户，其中家庭用户1 677 500户、非居民用户19 750户。与2016年度相比，全区天然气供气总量增长45.1%，其中家庭用户供气量增长19.5%、非居民用户供气量增长47.4%、燃气汽车供气量增长113.4%；非居民用户供气量占

总供气量的比例为40.6%，家庭用户供气量占比为35.7%；天然气用户总数增加25.4%，其中居民家庭用户数增长24.6%、非居民用户数统计数据比上一年增加202.2%。

**【液化石油气】** 2017年，广西所有市县均供应液化石油气。储气能力为79 205.77吨，供气总量404 944.53吨，销售气量402 601.33吨，居民家庭用气量368 252.4吨。用户总数3 116 139户，其中居民家庭用户3 052 657户，用气人口1 058.59万。居民家庭用气量占供气量的90.9%，家庭用户数占用户总数的97.9%，表明液化石油气仍以居民家庭用户为主要消费对象。与2016年相比，广西液化石油气供气量上升4.1%，总用户数上升3.7%，但非居民用户数减少37.3%，虽然2017年居民用户数量略微增长，总用气量略有上升，但非居民用户数量大幅下降，从统计数据上说明一些原来液化气的非居民用气商户、企业已经转而使用天然气。就2017年来看，液化石油气在县城和乡镇仍占有民用气体燃料的主要市场，虽然近几年液化石油气总体供应量波动不大，液化石油气总的供气量仍然占据全区燃气总供气量的41.6%，但较2016年占比份额下降7.8%，全区的用气结构正在逐渐发生变化。因2017年国内外液化石油气的价格走低，批发零售经营有利润空间，大部分液化石油气企业恢复经营积极性，有部分社会资本还期望投入建设新的液化石油气供应基地。但是总体来说广西液化石油气企业的数量上已经趋向饱和，行业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天然气价格的降低和进一步推广使用，将会逐渐蚕食液化气的部分用户市场，液化石油气逐渐向广西的乡镇农村市场进行推广。

**【人工煤气】** 2017年，广西仅有柳州市和河池市供应人工煤气。储气能力18.2万立方米，供气总量3 494.67万立方米，销售居民家庭气量3 362.13万立方米。用气用户105 500户，其中家庭用户105 187

户。与2016年相比，储气量不变，供气量总量下降21.1%；人工煤气用户总数减少7.5%，家庭用户数减少7.5%，工商用户数减少4.3%，人工煤气的用户数量正在缩减。广西人工煤气为工业副产气，作为燃气使用虽然具有其一定的利用价值，但人工煤气热值低、杂质多、有毒性（含一氧化碳），气源少且运营维护成本较高。随着西气东输二线、中缅线的全线贯通和广西沿海液化天然气接收项目的建成投用，管道人工煤气居民用户可通过管道气源置换，转而使用更安全、清洁的天然气。对气质要求不高的一些工商业用户成为人工煤气的主要使用对象，人工煤气的集中、专项使用，有利于安全监管。

## 城市供水

**【概况】** 2017年，广西城市（县城）人均日生活用水量为224.61升，用水普及率达到97.18%。2017年12月，北流市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节水型城市”称号，是广西第一个获得自治区级节水型城市的县级市。

**【城市供水】** 广西共有公共供水水厂155座，处理工艺全部采用常规处理，综合生产能力778.17万立方米/日，供水管长度24 842.55千米，供水总量192 548.46万立方米，用水人口1 565.55万人，公共供水普及率达到93.54%；自建设施供水综合生产能力174.94万立方米/日，供水管长度1 540.39千米，供水总量39 246.6万立方米，用水人口60.79万人。

**【城市节水】** 2017年，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北海市、贵港市等5个设区市计划用水户数为6 522户，计划用户实际用水402 313万立方米，其中新水取用量79 947万立方米、重复利用量322 366万立方米；节水措施投资总额3 032元，重复利用率为80.13%，节约用水量21 925万立方米。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